

证券代码：300240

证券简称：飞力达

公告编号：2023-070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完毕暨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1年11月17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2021年11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二〇二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预留份额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授权总裁办公会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根据公司人才战略及参加对象的考核结果进行调整归属，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2023年12月20日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1年12月21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公司于2021

年 12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8,775,425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非交易过户至“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股数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3851%，过户价格为 3.48 元/股。

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公司总裁办公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认购对象要求，确定本次预留份额 3,081,192 份进行分配归属至其他 6 名员工，认购份额合计为 3,081,192 份，认购比例合计占预留份额的 89.85%。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届满。该批股票解锁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1 日，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40%，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为 3,510,170 股。

二、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情况

（一）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前的持有人情况

2022 年 9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公司总裁办公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认购对象要求，确定本次预留份额 3,081,192 份进行分配归属至其他 6 名员工，认购份额合计为 3,081,192 份，认购比例合计占预留份额的 89.85%。

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前，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份额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有份额(份)	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比例	所获份额对应股份数量(股)
1	耿昊	董事、总裁	1,879,200	6.15%	540,000
2	王佩芳	高级副总裁	1,183,200	3.87%	340,000
3	唐军红	副总裁	1,044,000	3.42%	300,000
4	杨帆	副总裁	626,400	2.05%	180,000
5	沈丽莉	副总裁	626,400	2.05%	180,000
6	李镛	副总裁	348,000	1.14%	100,000
7	王晓娟	副总裁	626,400	2.05%	180,000
8	童少波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417,600	1.37%	120,000
9	孙亮	财务总监	417,600	1.37%	120,000
10	顾海疆	资讯总监	348,000	1.14%	100,000
11	张洁	监事	417,600	1.37%	120,000

12	周丽红	职工监事	139,200	0.46%	40,000
其他员工, 共 126 人			22,116,792	72.42%	6,355,400
合计 (约为 138 人, 不含预留份额)			30,190,392	98.86%	8,675,400
预留股份 (由 1 人代持)			348,087	1.14%	100,025
合计 (约为 139 人, 含预留份额)			30,538,479	100%	8,775,425

(二) 本次预留份额分配后的持有人情况

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通过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提交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归属方案》。

公司总裁办公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认购对象要求, 同意确定本次预留份额 100,025 份进行分配归属至其他 2 位员工, 认购份额合计为 100,025 份,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份额已全部分配完毕,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有份额(份)	占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比例	所获份额对应股份数量(股)
1	耿昊	董事、总裁	1,879,200	6.15%	540,000
2	王佩芳	高级副总裁	1,183,200	3.87%	340,000
3	唐军红	副总裁	1,044,000	3.42%	300,000
4	杨帆	副总裁	626,400	2.05%	180,000
5	沈丽莉	副总裁	626,400	2.05%	180,000
6	李镭	副总裁、财务总监	348,000	1.14%	100,000
7	王晓娟	副总裁	626,400	2.05%	180,000
8	童少波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417,600	1.37%	120,000
9	孙亮	原财务总监	292,320	0.96%	84,000
10	顾海疆	资讯总监	348,000	1.14%	100,000
11	张洁	监事	417,600	1.37%	120,000
12	周丽红	职工监事	139,200	0.46%	40,000
其他员工, 为 132 人			22,590,159	73.97%	6,491,425
预留股份 (由 0 人代持)			0	0%	0
合计 (为 144 人, 不含预留份额)			30,538,479	100%	8,775,425

三、本次预留份额归属后的后续安排

(一) 预留份额锁定期安排

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归属方案》, 本次预留份额确认的生效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3 日, 锁定期为本次授予生效日起的 12 个月。

(二) 预留份额考核归属安排

本次预留份额按照如下方案考核归属: 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对应的权益分 1 期归属, 归属确认时点为本次确认生效之日起满 12 个月, 年度具体归属比例

和数量根据《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及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和锁定期届满的情况说明

根据《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权益分三期确认归属。确认归属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每期确认归属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40%、30%、30%（各年累积可归属的比例分别为 40%、70%、100%），各年度具体归属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届满。该批股票解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1 日，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总数的 30%，对应股票数量为 2,632,627 股。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满后的后续安排

结合《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已达成，参加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已确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后，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股票，并按照《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权益分配，兑现持有人因持股计划份额而享有的权益。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一）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二）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或者投资决策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四）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六、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存续期届满后自行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存续期可以延长。在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变更本草案约定的股票来源、管理模式、持有人确定依据、持有人认购份额标准数量等）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若本员工

持股计划所委托的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且清算、分配完毕的，本员工持股计划即可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原因未全部出售股票的，则在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内，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过半数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可以展期。

七、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0 日